

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

109 年第一次廉政會報會議紀錄

時間：中華民國 109 年 6 月 11 日(星期四)下午 2 時

地點：本局會議室

主席：伏局長和中請假，由王副局長宏榮代理

出席：如簽到表

紀錄：王毓琦

壹、主席致詞

略。

貳、報告事項

一、本局上次廉政會報列管事項執行情形報告。(內容如案由說明)

主席裁示：准予備查。

二、工作報告案

第 1 案-本局 108 年 10 月至 109 年 4 月重點政風工作報告。(內容如案由說明)

魏科長健雄：

報告說明一(四)提及「...各科處權管管線...」，惟既有工業管線非本局權管管線，建請此部分予以修正。

林專門委員玉霞：

建議有關本局「108年度公共安全風險控管策進檢討會議」，續為了解各單位辦理情形。

主席：

有關報告三、策進作為(二)提及「易滋弊端業務稽核」，稽核標的為何？甚麼是易滋弊端業務？

政風室：

政風室每年檢視各業務單位業務辦理情形，如已發生風險或高度可能風險的業務，例如補助款發放業務，不定期辦理稽核，適時提供具體興革建議。

主席：

「易滋弊端」這個用語有些負面，我希望政風室在機關扮演的是協助機關興利、興革以及保護同仁的角色，多多立於預防角度提醒同仁而非事後再來稽核、追究。

主席裁示：

有關本局「108年度公共安全風險控管策進檢討會議」會議決議事項，請續為確認各單位辦理情形，餘准予備查。

第2案-網路安全認知。(內容如案由說明)

主席裁示：

請秘書室就重要資安風險態樣提供因應方式予本局同仁參考運用，例如：本局防駭設備是否需提升、正確使用電腦習慣等，餘准予備查。

參、提案討論

提案 1-政風室：追認本局 109 年度廉潔楷模提名，請審議。(內容如案由說明)

主席裁示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 2-政風室：研擬推動本局新進及約聘僱人員「採購倫理教育」案，提請審議。(內容如案由說明)

鐘主任金玉：

人發中心每年都有開政府採購證照班，人事室每年會調查各科處室同仁意願，協助報名，因名額有限，

需抽籤決定。

林專門委員玉霞：

有兩點建議，第一，採購倫理準則針對何人需要基礎或進階採購證照，均有相關規定，請人事室優先讓相關人員上課，俾利取得證照。第二，建議人事室會同秘書室辦理政府採購法基礎概念性課程，就辦理採購業務常見基本概念例如採購種類、招標方式等，充實同仁辦理採購業務智識能力。

主席：

請秘書室就工務局、工程會來文有關採購法修正，應讓全體同仁知悉。

沈主任玉璞：

秘書室都有將相關修正資訊以電子郵件通傳全體同仁知悉。

主席裁示：

請人事室、秘書室、政風室協同辦理本案，並參考林專委建議增加「政府採購法基礎概念性課程」，餘照案通過。

肆、臨時動議：無

伍、主席指示：

請秘書室就工務局、工程會來文有關採購法最新修正，適時讓全體同仁知悉。另未來政策推動，與政府採購法息息相關，而林專委對採購法令較專業，建議可由林專委帶領秘書室建立本局辦理採購案件應行注意之重點、通例，俾利各業務單位辦理採購時參考運用。

陸、散會(15 時 5 分)